#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6-23

*方案是从目的、要求、方式、方法、进度等都部署具体、周密，并有很强可操作性的计划。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方案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一住址：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受...*

方案是从目的、要求、方式、方法、进度等都部署具体、周密，并有很强可操作性的计划。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方案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一**

住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_\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营公司）于\_\_\_\_年\_\_\_月\_\_\_\_日在\_\_\_\_\_市设立，由甲方与\_\_\_\_\_合资经营，注册资金为人民币\_\_\_\_\_万元，其中，甲方占\_\_\_\_\_%股权。甲方愿意将其占合营公司\_\_\_\_\_\_%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愿意受让。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_\_\_\_\_》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就转让股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权转让的价格及转让款的支付期限和方式：

1、甲方占有合营公司\_\_\_\_\_\_%的股权，根据原合营公司章程规定，甲方应出资人民币\_\_\_\_万元，实际出资人民币\_\_\_\_万元。现甲方将其占合营公司\_\_\_\_\_\_%的股权以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整）转让给乙方。

2、乙方应于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按前款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以银行转账方式分三次支付给甲方，具体支付安排如下：

第一期，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转让款\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

第二期，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转让款\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

第三期，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转让款\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

所有支付的转让款应转账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乙方未支付转让款项：

银行：

账户：

账号：

二、甲方保证对其拟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拥有完全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未被查封，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甲方应当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有关合营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分担：

1、本协议书生效后，乙方按受让股权的比例分享合营公司的利润，分担相应的风险及亏损。

2、如因甲方在签订本协议书时，未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合营公司在股权转让前所负债务，致使乙方在成为合营公司的股东后遭受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四、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乙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乙方实现订立本协议书的目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甲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五、协议书的变更或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经\_\_\_\_\_市公证处公证（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的，须报请审批机关批准）。

六、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如公证、评估或审计、工商变更登记等费用），由\_\_\_\_\_\_\_承担。

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_\_\_\_\_市公证处公证后（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的，报请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双方应于协议书生效后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九、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合营公司、\_\_\_\_\_市公证处各执\_\_\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转让方：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受让方：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

转让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

身份证号：

鉴于

1、甲方在\_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1%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2、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1%股权。

3、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1%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其在公司所持股权(认缴)，即公司注册资本的1%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的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3、协议生效之后，甲方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债权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

第二条 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无偿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 %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第三条 甲方声明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完全退出公司的经营，不再参与公司财产、利润的分配。

第四条 乙方声明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第五条 股权转让有关费用的负担

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 方承担。

第六条 有关股东权利义务包括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承受

1、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实际行使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2、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按其所持股权比例依法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七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除协议另有规定外，守约方亦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及向违约方索取赔偿守约方因此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按时支付股权价款，每延迟一天，应按延迟部分价款的 1 ‰支付滞纳金。乙方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后，如果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滞纳金数额，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害的，不影响甲方就超过部分或其它损害要求赔偿的权利。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其他第三人泄漏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相关信息，也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相关档案材料泄漏给任何第三方。但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披露的除外。

2、保密条款为独立条款，不论本协议是否签署、变更、解除或终止等，本条款均有效。

第十条 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生效条款及其他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友好协商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之订立、效力、解释、终止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之相关规定。

5、甲、乙双方应配合公司尽快办理有关股东变更的审批手续，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工商登记机关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

受让方：

年 月 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三**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授权代表于\_\_\_\_\_年\_\_\_月\_\_\_日于北京签署：

股权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受让股东”），其法定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_\_\_\_\_\_路\_\_\_\_\_\_号

\_\_\_\_\_\_\_\_\_楼。

股权出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出让股东”），其法定地址位于北京市\_\_\_\_\_\_\_\_区\_\_\_\_\_\_\_\_\_大街\_\_\_\_号。

前 言

1.鉴于股权出让方与\_\_\_\_\_\_\_\_\_\_（以下简称“某某”）于\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签署合同和章程，共同设立京\_\_\_\_\_\_\_\_\_\_\_公司（简称“目标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等。目标公司的营业执照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发。

据此，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共同合作和互利互惠的原则，按照下列条款和条件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信守：

第一章 定 义

1.1在本协议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中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_\_\_\_\_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及我国\_\_\_\_\_地区）；

（2）“人民币”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

（3）“股份”指现有股东在目标公司按其根据相关法律文件认缴和实际投入注册资本数额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所享有的公司的股东权益。一般而言，股份的表现形式可以是股票、股权份额等。在本协议中，股份是以百分比来计算的；

（4）“转让股份”指股权出让方根据本协议的条件及约定出让的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百分之六十三（63%）的股权；

（5）“转让价“指第2.2及2.3所述之转让价；

（6）“转让完成日期”的定义见第5.1条款；

（7）“现有股东”指在本协议签署生效之前，日期最近的有效合同与章程；中载明的目标公司的股东，即出让股东和本协议股权出让方；

（8）本协议：指本协议主文、全部附件及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列为本协议附件之其他文件。

1.2章、条、款、项及附件分别指栖协议的章、条、款、项及附件。

1.3本协议中的标题为方便而设，不应影响对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

第二章 股 权 转 让

2.1甲方双方同意由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第2.2条中所规定之现金金额作为对价，按照本协议第四章中规定的条件收购转让股份。

2.2股权受让方收购股权出让方“转让股份”的转让价为：人民币六十三万元。

2.3转让价指转让股份的购买价，包括转让股份所包含的各种股东权益。该等股东权益指依附于转让股份的所有现时和潜在的权益，包括目标公司所拥有的全部动产和不动产、有形和无形资产的百分之六十三（63%）所代表之利益。转让价不包括下列数额：（a）本协议附件2中未予列明的任何目标公司债务及其他应付款项（以下简称“未披露债务”），和（b）目标公司现有资产与附件1所列清单相比，所存在的短少、毁损、降低或丧失使用价值（统称“财产价值贬损”）。

2.4对于未披露债务（如果存在的话），股权出让方应按照该等未披露债务数额的百分之六十三（63%）承担偿还责任。

2.5本协议附件2所列明的债务由股权受让方承担。

2.6本协议签署后7个工作日内，股权出让方应促使目标公司向审批机关提交修改后的目标公司的合同与章程，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交目标公司股权变更所需的各项文件，完成股权变更手续，使股权受让方成为目标公司股东。

第三章 付 款

3.1股权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十五（15）人工作日内，向股权出让方支付部分转让价，计人民币300万元，并在本协议第4.1条所述全部先决条件于所限期限内得到满足后十五（15）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余额支付给股权出让方（可按照第3.2条调整）。

3.3在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转让价余额前，如发现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股权受让方有权将该等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数额的百分之六十三（63%）从股权受让方应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的转让价余额中扣除。在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转让价余额后，如发现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股权出让方应按照该等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数额的百分之六十三（63%）的比例将股权受让方已经支付的转让价返还给股权受让方。

3.4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之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第四章 股权转让之先决条件

4.1只有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四（24）个月内下述先决条件全部完成之后，股权受让方才有义务按本协议第三章的相关约定履行全部转让价支付义务。

（1）股权出让方已全部完成了将转让股份出让给股权受让方之全部法律手续；

（2）股权出让方已提供股权出让方董事会（或股东会，视股权出让方公司章程对相关权限的规定确定）同意此项股权转让的决议；

（3）作为目标公司股东的\_\_\_\_\_\_\_\_已按照符合目标公司章程规定之程序发出书面声明，对本协议所述之转让股份放弃优先购买权。

（4）股权出让方已经按照中国法律法规之相关规定履行了转让国有股份价值评估手续，以及向中国财政部或其授权部门（以下简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提出股份转让申请，并且已经取得了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

（5）股权出让方已履行了转让国有股份所需的其他所有必要程序，并取得了所有必要的许可转让文件；

（6）股权出让方已签署一份免除股权受让方对股权转让完成日之前债务以及转让可能产生的税务责任的免责承诺书；

（7）股权出让方已完成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对股权转让所要求的变更手续和各种登记；

4.2股权受让方有权自行决定放弃第4.1条中所提及的一切或任何先决条件。该等放弃的决定应以书面形式完成。

4.3倘若第4.1条中有任何先决条件未能于本协议第4.1条所述限期内实现而股权受让方又不愿意放弃该先决条件，本协议即告自动终止，各方于本协议项下之任何权利、义务及责任即时失效，对各方不再具有拘束力，届时股权出让方不得依据本协议要求股权受让方支付转让价，并且股权出让方应于本协议终止后，但不应迟于协议终止后十四（14）个工作日内向股权受让方全额退还股权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第3.1条已经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的转让价，并返还该笔款项同期产生的银行利息。

4.4根据第4.3条本协议自动终止的，各方同意届时将相互合作输各项必要手续转让股权再由股权受让方重新转回股权出让方所有（如需要和无悖中国当时相关法律规定）。除本协议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股权受让方不会就此项股权转让向股权出让方收取任何价款和费用。

4.5各方同意，在股权出让方已进行了合理的努力后，第4.1条先决条件仍然不能实现进而导致本协议自动终止的，不得视为股权受让方违约。在此情况下，各方均不得及/或不会相互追讨损失赔偿责任。

第五章 股权转让完成日期

5.1本协议经签署即生效，在股权转让所要求的各种变更和登记等法律手续完成时，股权受让方即取得转让股份的所有权，成为目标公司析股东。但在第四章所规定的先决条件于本协议第4.1条所规定的期限内全部得以满足，及股权受让方将转让价实际支付给股权出让方之日，本协议项下各方权利、义务始最终完成。

第六章 董 事 任 命

6.1股权受让方有权于转让股份按照本协议第4.1条第（9）款过户至股权受让方之后，按照目标公司章程第七章之相应规定委派董事进入目标公司董事会，并履行一切人微言轻董事的职责与义务。

第七章 陈述和保证

7.1本协议一方现向对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每一方陈述和保证的事项均真实、完整和准确；

（2）每一方均为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按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拥有\_\_\_\_\_经营及分配和管理其所有资产的充分权利；

（3）具有签订本协议所需的所有权利、授权和批准，并且具有充分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每项义务所需的所有权利、授权和批准；

（4）其合法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后，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构成其合法、有效及具有约束力的义务；

（5）无论是本协议的签署还是对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均不会抵触、违反或违背其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章程或任何法律法规或任何政府机构或机关的批准，或其为签约方的任何合同或协议的任何规定；

（6）至本协议生效日止，不存在可能会构成违反有关法律或可能会妨碍其履行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情况；

（7）据其所知，不存在与本协议规定事项有关或可能对其签署本协议或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悬而未决或\_\_\_\_\_要提起的诉讼、\_\_\_\_\_或其他法律、行政或其他程序或政府调查；

（8）其已向另一方披露其拥有的与本协议拟订的交易额关的任何政府部门的所有文件，并且其先前向它提供的文件均不包含对重要事实的任何不真实陈述或陈述而使该文件任何内容存在任何不准确的重要事实。

7.2股权出让方向股权受让方作出如下进一步的保证和承诺。

（1）除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以书面方式向股权受让方披露者外，并无一股权出让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有关的任何重大诉讼、\_\_\_\_\_或行政程序正在进行、尚未了结或有其他人\_\_\_\_\_进行；

（2）除本协议签订日前书面向股权受让方披露者外，股权出让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并未向任何第三者提供任何担保、抵押、质押、保证，且股权出让方为该股权的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人；

（3）目标公司于本协议签署日及股权转让完成日，均不欠付股权出让方任何债务、利润或其他任何名义之金额。

7.3股权出让方就目标公司的行为作出的承诺与保证（详见附件3：股权出让方的声明与保证）真实、准确，并且不存在足以误导股权受让方的重大遗漏。

7.4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本协议第7.1条及第7.2条的各项保证和承诺及第八章在完成股份转让后仍然有法律效力。

7.5倘若在第四章所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前有任何保证和承诺被确认为不真实、误导或不正确，或尚未完成，则股权受让方可在收到前述通知或知道有关事件后14日内给予股权出让方书面通知，撤销购买“转让股份”而无须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6股权出让方承诺在第四章所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前如出现任何严重违反保证或与保证严重相悖的事项，都应及时书面通知股权受让方。

第八章 违 约 责 任

8.1如发生以下任何一事件则构成该方在本协议项下之违约：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或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有误导成分；

（3）股权出让方在未事先得到股权受让方同意的情况下，直接或间接出售其在目标公司所持有的任何资产给第三方；

（4）在本合同签署之后的两年内，出现股权出让方或股权出让方现有股东从事与目标公司同样业务的情况。

8.2如任何一方违约，对方有权要求即时终止本协议及/或要求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第九章 保 密

（1）在披露时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和信息；

（2）并非因接收方的过错在披露后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

（3）接收方可以证明在披露前其已经掌握，并且不是从其他方直接或间接取得的资料；

（5）任何一方向其银行和/或其他提供融资的机构在进行其\_\_\_\_\_业务的情况下所作出的披露。

9.3双方应责成其各自董事、高级职员呼其他雇员以及其关联公司的董事，高级职员和其他雇员遵守本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

9.4本协议无论何等原因终止，本章规定均继续保持其原有效力。

第十章 不 可 抗 力

10.1不可抗力指本协议双方或一方无法控制、无法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发行本协议的任何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_\_\_\_\_、员工\_\_\_\_\_、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民众\_\_\_\_\_、故意破坏、征收、没收、政府主权行为、法律变化或未能取得政府对有关事项的批准或因政府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和要求致使各方无法继续合作，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

10.2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履行本协议受阴的一方应以最便捷的方式毫无延误地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十五（15）天内向对方提供该事件的详细书面报告。受到不可抗力对各方造成的损失。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本协议书的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免除受阴方在本协议中的义务。

第十一章 通 知

11.1 本协议项下的通知应以专人递送、传真或挂号航空信方式按以下所示地址和号码发出，除非任何一方已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其变更后的地址和号码。通知如是以挂号航空信方式发送，以邮寄后5日视为送达，如以专人递送或传真方式发送，则以发送之日起次日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发送的，应在发送后，随即将原件以航空挂号邮寄或专人递送给他方。

股权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北京市\_\_\_\_\_\_\_区\_\_\_\_路\_\_\_号\_\_\_\_\_\_楼

收件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股权出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北京市\_\_\_\_\_\_\_区 \_\_\_\_\_\_\_\_ 大街\_\_\_号

收件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章 附 则

12.1 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才正式生效，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协议内容以变更后的内容为准。

12.2本协议一方对对方的任何违约及延误行为给予任何宽限或延缓，不能视为该方对其权利和权力的放弃，亦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该方依据本协议和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力。

12.3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或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和可执行的程度。

12.4股权受让可视情势需要，将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关联公司，但需向股权出让方发出书面通知。

12.5本协议所述的股份转让发生的任何税务以外的费用和支出由股权出让方负责。

12.6本协议构成甲、乙双方之间就协议股权转让之全部约定，取代以前有关本协议任何意向、表示或谅解，并只有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方可予以修改或补充。

12.7本合同的约定，只要在转让完成日期前尚未充分履行的，则在转让完成日期后仍然充分有效。

12.8各方可就本协议之任何未尽事宜直接通过协商和谈判签订补充协议。

12.9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每方各执两份。

第十三章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及其他

13.1本协议的签署、有效性、解释、履行、执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并受其管辖。

13.2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争取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迅速解决，若经协商仍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3本协议全部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协议主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本协议于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章之日，立即生效。

股权受让方：（盖章）\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

股权出让方：（盖章）\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

附件1

目标公司全部资产清单（略）\_\_\_\_\_\_\_\_

附件2

目标公司全部债务清单（略）\_\_\_\_\_\_\_\_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四**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于\_\_\_\_\_\_\_\_\_\_\_\_签署。

股权受让方：受让股东\_\_\_\_\_\_\_\_\_\_\_\_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受让股东\")，其法定地址位于\_\_\_\_\_\_\_\_市\_\_\_\_\_\_\_\_路\_\_\_\_\_\_\_\_号\_\_\_\_\_\_\_\_楼。

股权出让方：出让股东某\_\_\_\_\_\_\_\_集团公司，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出让股东\")，其法定地址位于\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大街\_\_\_\_\_\_\_\_号。

前言

1.鉴于股权出让方与\_\_\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某某公司\")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合同和章程，共同设立北京某目标公司(简称\"目标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_\_\_\_\_\_\_\_等。目标公司的营业执照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发。

2.鉴于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_\_\_万元人民币(rmb\_\_\_\_\_\_\_\_)，股权出让方为目标公司之现有股东，于本协议签署日持有目标公司百分之\_\_\_\_(\_\_\_\_%)的股份;股权出让方愿意以下列第2.2条规定之对价及本协议所规定的其他条款和条件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百分之\_\_\_\_(\_\_\_\_%)股份转让予股权受让方，股权受让方愿意在本协议条款所规定的条件下受让上述转让之股份及权益。

据此，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共同合作和互利互惠的原则，按照下列条款和条件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信守：

第一章定义

1.1在本协议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中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省);

(2)\"香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3)\"人民币\"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4)\"股份\"指现有股东在目标公司按其根据相关法律文件认缴和实际投入的注册资本数额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所享有的公司的股东权益。一般而言，股份的表现形式可以是股票、股权份额等等。在本协议中，股份是以百分比来计算的;

(5)\"转让股份\"指股权出让方根据本协议的条件及约定出让的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百分之五十一(51%)的股权;

(6)\"转让价\"指第2.2及2.3条所述之转让价;

(7)\"转让完成日期\"的定义见第5.1条款;

(8)\"现有股东\"指在本协议签署生效之前，日期最近的有效合同与章程中载明的目标公司的股东，即出让股东和本协议股权出让方;

(9)本协议：指本协议主文、全部附件及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列为本协议附件之其他文件。

1.2章、条、款、项及附件均分别指本协议的章、条、款、项及附件。

1.3本协议中的标题为方便而设，不应影响对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

第二章股权转让

2.1甲乙双方同意由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第2.2条中所规定之现金金额作为对价，按照本协议第4章中规定的条件收购转让股份。

2.2股权受让方收购股权出让方\"转让股份\"的转让价为：人民币伍佰壹拾万元。

2.3转让价指转让股份的购买价，包括转让股份所包含的各种股东权益。该等股东权益指依附于转让股份的所有现时和潜在的权益，包括目标公司所拥有的全部动产和不动产、有形和无形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一(51%)所代表之利益。转让价不包括下列数额：(a)本协议附件2中未予列明的任何目标公司债务及其他应付款项(以下简称\"未披露债务\")和(b)目标公司现有资产与附件1所列清单相比，所存在的短少、毁损、降低或丧失使用价值(统称\"财产价值贬损\")。

2.4对于未披露债务(如果存在的话)，股权出让方应按照该等未披露债务数额的百分之五十一(51%)承担偿还责任。

2.5本协议附件2所列明的债务由股权受让方承担。

2.6本协议签署后7个工作日内，股权出让方应促使目标公司向审批机关提交修改后的目标公司的合同与章程，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交目标公司股权变更所需的各项文件，完成股权变更手续，使股权受让方成为目标公司股东。

第三章付款

3.1股权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十五(15)个工作日内，向股权出让方支付部分转让价，计人民币叁佰万元，并在本协议第4.1条所述全部先决条件于所限期限内得到满足后十五(15)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余额支付给股权出让方(可按照第3.2条调整)。

3.2股权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第3.1条支付给股权出让方的转让价款项应存入由股权出让方提供、并经股权受让方同意的股权出让方之独立银行账户中，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具体监管措施为：股权受让方和股权出让方在本协议第3.1条所述转让价支付前各指定一位授权代表，共同作为联合授权签字人(上述两名联合授权签字人合称\"联合授权签字人\")，并将本方指定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等书面通知对方。在上述书面通知发出后和本协议第3.1条所述转让价支付前，联合授权签字人应共同到上述独立银行账户的开户银行办理预留印鉴等手续，以确保本条所述监管措施得以实施。该账户之任何款额均须由联合授权签字人共同签署方可动用。如果一方因故需撤换本方授权代表，应提前三个工作日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在撤换当日共同到开户银行办理预留印鉴变更等手续。未经股权受让方书面同意，股权出让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撤换该股权受让方授权代表。

3.3在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转让价余额前，如发现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股权受让方有权将该等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数额的百分之\_\_\_\_(\_\_\_\_%)从股权受让方应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的转让价余额中扣除。在股权受让方向股权出让方支付转让价余额后，如发现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股权出让方应按照该等未披露债务和/或财产价值贬损数额的百分之\_\_\_\_(\_\_\_\_%)的比例将股权受让方已经支付的转让价返还给股权受让方。

3.4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之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第四章股权转让之先决条件

4.1只有在本协议生效日起二十四(24)个月内下述先决条件全部完成之后，股权受让方才有义务按本协议第三章的相关约定履行全部转让价支付义务。

(1)目标公司已获得中国信息产业部批准的从事跨省国际互联网业务经营许可证;

(2)目标公司已获得中国信息产业部批准的全国(5位)特服号;

(3)目标公司已与出让股东签署一份联合经营出让股东的移动电子商务服务合作协议。要点包括：

(a)联合经营出让股东证券交易服务平台。合作关系为资源互补、策略联盟、合作经营、收入分成、各担费用、自负盈亏;

(b)由目标公司负责提供相应的软、硬件应用服务系统，以及投资建设，开发集成，系统的日常维护，营运管理，随用户发展状况的升级扩容，市场推广策划、组织和实施等工作;

(c)由出让股东提供相应的基础网络资源条件：专用接入服务号，出让股东和中国某公司门户网站首选财经金融连接设置，各地sms专用端口，wap网关及其他数据接入信道，优惠通讯费，代收服务费，授权目标公司代理销售移动终端设备等;

(4)股权出让方已全部完成了将转让股份出让给股权受让方之全部法律手续;

(5)股权出让方已提供股权出让方董事会(或股东会，视股权出让方公司章程对相关权限的规定确定)同意此项股权转让的决议;

(6)作为目标公司股东的某某已按照符合目标公司章程规定之程序发出书面声明，对本协议所述之转让股份放弃优先购买权;

(7)股权出让方已经按照中国法律法规之相关规定履行了转让国有股份价值评估手续，以及向中国财政部或其授权部门(以下简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提出股份转让申请，并且已经取得了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

(8)除上述先决条件(8)以外，股权出让方已履行了转让国有股份所需的其他所有必要程序，并取得了所有必要的许可转让文件;

(9)股权出让方已签署一份免除股权受让方对股权转让完成日之前债务以及转让可能产生的税务责任的免责承诺书;

(10)股权出让方已完成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对股权转让所要求的变更手续和各种登记;

(11)股权受让方委聘之法律顾问所已出具法律意见，证明股权出让方所提供的上述所有的法律文件正本无误，确认本协议所述的各项交易协议为法律上有效、合法，及对签约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2股权受让方有权自行决定放弃第4.1条款中所提及的一切或任何先决条件。该等放弃的决定应以书面形式完成。

4.3倘若第4.1条款中有任何先决条件未能于本协议第4.1条所述限期内实现而股权受让方又不愿意放弃该先决条件，本协议即告自动终止，各方于本协议项下之任何权利、义务及责任即时失效，对各方不再具有拘束力，届时股权出让方不得依据本协议要求股权受让方支付转让价，并且股权出让方应于本协议终止后立即，但不应迟于协议终止后十四(14)个工作日内向股权受让方全额退还股权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第3.1条已经向股权出让方支付的转让价，并返还该笔款项同期产生的银行利息。

4.4根据第4.3条本协议自动终止的，各方同意届时将相互合作办理各项必要手续，转让股权应无悖中国当时相关法律规定。除本协议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股权受让方不会就此项股权转让向股权出让方收取任何价款和费用。

4.5各方同意，在股权出让方已进行了合理的努力后，第4.1条先决条件仍然不能实现进而导致本协议自动终止的，不得视为股权受让方违约。在此情况下，各方并均不得及/或不会相互追讨损失赔偿责任。

第五章股权转让完成日期

5.1本协议经签署即生效，在股权转让所要求的各种变更和登记等法律手续完成时，股权受让方即取得转让股份的所有权，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但在第四章所规定的先决条件于本协议4.1条所规定的期限内全部得以满足，及股权受让方将转让价实际支付给股权出让方之日，本协议项下各方权利、义务始最终完成。

第六章董事任命及撤销任命

6.1股权受让方有权于转让股份按照本协议第4.1(9)款过户至股权受让方之后，按照目标公司章程第七章之相应规定委派董事进入目标公司董事会，并履行一切作为董事的职责与义务。

第七章陈述和保证

7.1本协议一方现向对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每一方陈述和保证的事项均真实、完成和准确;

(2)每一方均为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按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拥有独立经营及分配和管理其所有资产的充分权利;

(3)具有签订本协议所需的所有权利、授权和批准，并且具有充分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每项义务所需的所有权利、授权和批准;

(4)其合法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后，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构成其合法、有效及具有约束力的义务;

(5)无论是本协议的签署还是对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均不会抵触、违反或违背其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章程或任何法律法规或任何政府机构或机关的批准，或其为签约方的任何合同或协议的任何规定;

(6)至本协议生效日止，不存在可能会构成违反有关法律或可能会妨碍其履行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情况;

(7)据其所知，不存在与本协议规定事项有关或可能对其签署本协议或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悬而未决或威胁要提起的诉讼、仲裁或其他法律、行政或其他程序或政府调查;

(8)其已向另一方披露其拥有的与本协议拟订的交易有关的任何政府部门的所有文件，并且其先前向它方提供的文件均不包含对重要事实的任何不真实陈述或忽略陈述而使该文件任何内容存在任何不准确的重要事实。

7.2股权出让方向股权受让方作出如下进一步的保证和承诺：

(1)除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以书面方式向股权受让方披露者外，并无与股权出让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有关的任何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正在进行、尚未了结或有其他人威胁进行;

(2)除本协议签订日前书面向股权受让方披露者外，股权出让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并未向任何第三者提供任何担保、抵押、质押、保证，且股权出让方为该股权的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人;

(3)目标公司于本协议签署日及股权转让完成日，均不欠付股权出让方任何债务、利润或其他任何名义之金额。

7.3股权出让方就目标公司的行为作出的承诺与保证(详见附件3：股权出让方的声明与保证)真实、准确，并且不存在足以误导股权受让方的重大遗漏。

7.4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本协议第7.1及7.2条的各项保证和承诺及第8章在完成股份转让后仍然有法律效力。

7.5倘若在第4章所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前有任何保证和承诺被确认为不真实、误导或不正确，或尚未完成，则股权受让方可在收到前述通知或知道有关事件后\_\_\_\_日内给予股权出让方书面通知，撤销购买\"转让股份\"而无须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6股权出让方承诺在第4章所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前如出现任何严重违反保证或与保证严重相悖的事项，都应及时书面通知股权受让方。

第八章违约责任

8.1如发生以下任何一事件则构成该方在本协议项下之违约：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或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有误导成分;

(3)股权出让方在未事先得到股权受让方同意的情况下，直接或间接出售其在目标公司所持有的任何资产给第三方;

(4)在本合同签署之后的两年内，出现股权出让方或股权出让方现有股东从事与目标公司同样业务的情况。

8.2如任何一方违约，对方有权要求即时终止本协议及/或要求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第九章保密

9.1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各方应尽最大努力，对其因履行本协议而取得的所有有关对方的各种形式的任何商业信息、资料及/或文件内容等保密，包括本协议的任何内容及各方可能有的其他合作事项等。任何一方应限制其雇员、代理人、供应商等仅在为履行本协议义务所必需时方可获得上述信息。

9.2上述限制不适用于：

(1)在披露时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和信息;

(2)并非因接收方的过错在披露后已成为公众一般可取得的资料;

(3)接收方可以证明在披露前其已经掌握，并且不是从其他方直接或间接取得的资料;

(4)任何一方依照法律要求，有义务向有关政府部门披露，或任何一方因其正常经营所需，向其直接法律顾问和财务顾问披露上述保密信息;

(5)任何一方向其银行和/或其他提供融资的机构在进行其正常业务的情况下所作出的披露。

9.3双方应责成其各自董事、高级职员和其他雇员以及其关联公司的董事，高级职员和其他雇员遵守本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

9.4本协议无论何等原因终止，本章规定均继续保持其原有效力。

第十章不可抗力

10.1不可抗力指本协议双方或一方无法控制、无法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罢工、员工骚乱、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民众骚乱、故意破坏、征收、没收、政府主权行为、法律变化或未能取得政府对有关事项的批准或因政府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和要求致使各方无法继续合作，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

10.2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履行本协议受阻的一方应以最便捷的方式毫无延误地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十五(15)天内向对方提供该事件的详细书面报告。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所有合理行为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及减少不可抗力对各方造成的损失。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本协议书的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地免除受阻方在本协议中的义务。

第十一章通知

11.1本协议项下的通知应以专人递送、传真或挂号航空信方式按以下所示地址和号码发出，除非任何一方已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其变更后的地址和号码。通知如是以挂号航空信方式发送，以邮寄后\_\_\_\_日视为送达，如以专人递送或传真方式发送，则以发送之日起次日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发送的，应在发送后，随即将原件以航空挂号邮寄或专人递送给他方。

股权受让方：\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地址：\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号\_\_\_\_\_\_\_\_

收件人：总经理或董事长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股权出让方：\_\_\_\_\_\_\_\_\_\_\_\_通信集团公司

地址：\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大街\_\_\_\_\_\_\_\_号

收件人：总经理或董事长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第十二章附则

12.1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才正式生效，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协议内容以变更后的内容为准。

12.2本协议一方对对方的任何违约及延误行为给予任何宽限或延缓，不能视为该方对其权利和权力的放弃，亦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该方依据本协议和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力。

12.3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或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和可执行性。但本协议各方同时亦应停止履行该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之条款，并在最接近其原意的范围内仅将其修正至对该类特定的事实和情形有效、生效及可执行的程度。

12.4股权受让方可视情势需要，将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关联公司，但需向股权出让方发出书面通知。

12.5本协议所述的股份转让发生的任何税务以外的费用和支出由股权出让方负责。

12.6本协议构成甲、乙双方之间就协议股权转让之全部约定，取代以前有关本协议任何意向、表示或谅解，并只有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方可予以修改或补充。

12.7本合同的约定，只要在转让完成日期前尚未充分履行的，则在转让完成日期后仍然充分有效。

12.8各方可就本协议之任何未尽事宜直接通过协商和谈判签订补充协议。

12.9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每方各执两份。

第十三章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及其他

13.1本协议的签署、有效性、解释、履行、执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并受其管辖。

13.2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争取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迅速解决，若经协商仍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3本协议全部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协议主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本协议于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立即生效。

股权受让方：\_\_\_\_\_\_\_\_\_\_\_\_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

(签字)

股权出让方：\_\_\_\_\_\_\_\_\_\_\_\_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

(签字)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注册地址或住所：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注册地址或住所：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风险提示一：

为了防止股东资格丧失的法律风险，受让方必须考察转让方股东资格的相关证明。在实践中，必须审查：公司章程、出资证明、股份证书、股票、股东名册以及注册登记、公司股权的转让协议、公司设立后的授权资本或者新增资本的认购协议、隐名投资者与显名投资者有关股权信托或代为持有的协议等，这些均可作为证明股东资格的证据。在不同的法律关系和事实情形下，各形式的证据可以发挥不同程度的证明力。如何查看和保存证据，请咨询专业律师。鉴于：\_\_\_\_\_\_\_\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在\_\_\_\_\_\_注册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_\_\_，总股本为\_\_\_\_\_\_\_\_\_。甲方是目标公司的正式注册股东，持有目标公司\_\_\_\_\_\_\_\_％的股份。甲方愿意按本协议的约定在符合法定及目标公司《章程》约定的股权转让条件及程序的前提下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_\_\_\_\_\_％股份（合\_\_\_\_\_\_股）（以下简称目标股份)转让给乙方。乙方愿意依据本协议的约定接受甲方转让的目标股份。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议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上述股份转让事宜，达成本协议如下：

一、股权转让价格和方式1、甲方同意将其在标的公司所持部分股权，即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3、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_\_\_\_\_\_元将其在标的公司拥有的\_\_\_\_\_\_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4、乙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与甲方就全部股权转让款以货币形式完成交割。

二、双方权利义务1、甲方的责任与义务（1）在协议约定时间内配合完成公司资产交接和股权变更工商手续。（2）负责承担公司截至股权变更之前所已发生的或潜在的债务。（3）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2、乙方的责任与义务（1）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转让价款。（2）全力配合甲方完成转让的各项手续及交接工作。（3）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三、声明、保证与承诺风险提示三：

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人受让股权，目的可能是为了取得目标公司的控制权，但最终都是想要通过行使股权获得经济上的利益。

股权的价值与公司的负债（银行债务、商业债务等）、对外担保、行政罚款以及涉诉情况等多种因素相关。基于此，受让方应要求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在股权转让协议当中对其所提供的有关目标公司的信息真实性以及公司资产的真实状况等作出相对具体详尽的陈述与保证。这样做的目的在于防范风险，完善违约救济措施。

因此，当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故意隐瞒目标公司的相关信息给受让方造成损失时，受让方有权依据《民法典》的违约责任有关规定要求转让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所以双方都要注意！1、甲乙双方保证各自是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适合民事主体（如是公司的应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具有签署本协议和履行本协议约定各项义务的主体资格，并将按诚实信用的原则执行本协议。2、本协议双方在此所作的全部保证、承诺是连续的，不可撤销的，且除法律的明文规定和执行司法裁决之必须外，不受任何争议、法律程序及上级单位的指令的影响，也不受双方名称及股东变更以及其他变化的影响。本协议双方的继承人、代理人、接管人及其他权利义务承接人对本协议双方各自在此所作的保证、承诺以及按本协议规定应履行的义务负有连续的义务和责任。3、甲方在此向乙方作出如下声明、保证与承诺：（1）甲方保证所转让的股份是甲方合法持有的股份，甲方有完全、合法的处分权，没有设定任何质押或者其他足以影响股权转让的担保，亦不存在任何司法查封、冻结，并不会因股份转让使乙方受到其他方的指控、追索或遭受其他实质损害。同时，甲方保证，其在交易时向乙方提供的关于目标公司和目标股份的相关财务信息是真实全面的。否则甲方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2）甲方的声明、保证与承诺在本协议规定的股份转让行为完成后继续有效。（3）甲方将与乙方积极配合，依法共同妥善办理股份转让所需的各项手续。4、乙方在此向甲方作出如下声明、保证与承诺：（1）乙方具有依法受让甲方所持有的目标股份的主体资格。（2）乙方保证受让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并依照本协议的规定及时向甲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3）乙方的声明、保证与承诺在本协议规定的股份转让行为完成后继续有效。（4）乙方将与甲方积极配合，依法共同妥善办理股份转让所需的各项手续。

四、有关股东权利义务1、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转让部分股权所对应的标的公司股东权利同时不再履行该部分股东义务。2、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享有标的公司持股部分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五、协议的变更和解除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六、违约责任1、乙方未按协议约定期限付款，由协议约定的付款期满之日算起，每逾期\_\_\_\_日应按未付款额的\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2、甲方未能按期完整向乙方交接公司资产、帐务、文件资料及完成股权变更，每逾期\_\_\_\_日应按乙方当期应付款额的\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一切损失。3、甲方如隐瞒或未完全披露公司信息或未妥善处理公司原有债务或纠纷导致乙方利益受损，甲方除赔偿乙方损失外，还应按应赔偿额的\_\_\_\_\_\_承担违约金。

七、保密鉴于本协议项下交易涉及双方商业秘密，双方同意并承诺对本协议有关事宜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除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及任何一方聘请的负有保密义务的中介及服务机构外，未经对方许可，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其他方透露。

八、争议解决条款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1、将争议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协议生效及其他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协议履行完毕时自行失效。2、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等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的具有协议内容的文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而口头约定则不构成对本协议的修改和补充。3、在工商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时，所签的制式股权转让协议与本协议不符的，以本协议为准。4、本协议\_\_\_\_\_\_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其余送有关部门审批或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六**

本股权转让合同由以下双方在友好协商、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在\_\_\_\_\_\_\_\_\_\_\_\_签署。

合同双方：

出让方：\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鉴于：

1.\_\_\_\_\_\_\_\_\_\_\_\_公司是一家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在\_\_\_\_\_\_\_\_\_\_\_\_合法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_\_\_\_\_\_”)，注册号为：\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为：\_\_\_\_\_\_\_\_\_;

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注册资本：\_\_\_\_\_\_\_\_\_\_\_\_

2.出让方在签订合同之日为\_\_\_\_\_\_的合法股东，其出资额为\_\_\_\_\_\_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_\_\_\_\_\_%。

3.现出让方与受让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一致同意出让方将其所拥有的\_\_\_\_\_\_的\_\_\_\_\_\_%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而签署本《股权转让合同》。

定义：

除法律以及本合同另有规定或约定外，本合同中词语及名称的定义及含义以下列解释为准：

1.股权：出让方因其缴付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并具有公司股东资格而享有的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任何和所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于公司的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2.合同生效日：指合同发生法律效力、在合同双方当事人之间产生法律约束力的日期。

3.合同签署之日：指合同双方在本合同文本上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

4.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

5.合同标的：指出让方所持有的\_\_\_\_\_\_公司的\_\_\_%股权。

6.法律、法规：于本合同生效日前(含合同生效日)颁布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由\_\_\_人民共和国政府及其各部门颁布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规章、办法以及其他形式的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法》、《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法》、《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法》等。

第一章 股权的转让

1.1合同标的

出让方将其所持有的\_\_\_\_\_\_公司\_\_\_%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1.2转让基准日

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1.3转让价款

本合同标的转让总价款为\_\_\_\_\_\_元(大写：\_\_\_\_\_\_整)。

1.4付款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受让方应向出让方支付全部转让价款。出让方应在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开具发票，并将该发票送达受让方。

第二章 声明和保证

2.1出让方向受让方声明和保证：

2.1.1出让方为合同标的的唯一合法拥有者，其有资格行使对合同标的的完全处分权。

2.1.2本合同签署日前之任何时候，出让方未与任何第三方签定任何形式的法律文件、亦未采取任何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对合同标的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置，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委托管理、让渡附属于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权利。

2.1.3本合同签署日后之任何时候，出让方保证不会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任何形式的法律文件，亦不会采取任何法律允许的方式对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进行任何方式的处置，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委托管理、让渡附属于合同标的的部分权利。

2.1.4在本合同签署日前及签署日后之任何时候，出让方保证本合同的标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可转让条件，不会因出让方原因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原因而依法受到限制，以致影响股权转让法律程序的正常进行，该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依法对本合同标的采取冻结措施等。

2.1.5出让方保证根据本合同向受让方转让合同标的已征得公司其他股东的同意。

本合同生效后，积极协助受让方办理合同标的转让的一切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改组董事会、向有关机关报送有关股权变更的文件。

出让方保证其向受让方提供的\_\_\_的全部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工商登记情况、资产情况，项目开发情况等均为真实、合法的。

2.1.6出让方保证，在出让方与受让方正式交接\_\_\_股权前，\_\_\_所拥有的对其开展正常生产经营至关重要的政府许可，批准，授权的持续有效性，并应保证此前并未存在可能导致钙等政府许可、批准、授权失效的潜在情形。

2.2受让方向出让方的声明和保证：

2.2.1受让方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之前符合法律规定的受让合同标的的条件，不会因为受让方自身条件的限制而影响股权转让法律程序的正常进行。

2.2.2受让方有足够的资金能力收购合同标的，受让方保证能够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转让价款。

第三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1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出让方丧失其对\_\_\_%的股权，对该部分股权，出让方不再享有任何权利，也不再承担任何义务;受让方根据有关法律及\_\_\_章程的规定，按照其所受让的股权比例享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3.2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日内，出让方应负责组织召开股东会、董事会，保证股东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并就\_\_\_章程的修改签署有关协议或制定修正案。

3.3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出让方应与受让方共同完成\_\_\_股东会、董事会的改组，并完成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文件。

3.4在按照本合同第3.3条约定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文件之日起\_\_\_日内，出让方应协助受让方按照\_\_\_国法律、法规及时向有关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3.5\_\_\_所负债务以\_\_\_\_\_\_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年\_\_\_月\_\_\_日出具的审计报告(附件1)为准。如有或有负债，则由出让方自行承担偿还责任。受让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出让方亦不得以\_\_\_资产承担偿还责任。

3.6出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_\_\_日内，负责将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前\_\_\_资产负债表(附件2)中所反映的全部应收债权收回公司。

第四章 保密条款

4.1对本次股权转让合同中，出让方与受让方对所了解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让方、受让方、\_\_\_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全部情况，出让方与受让方均有义务保密，除非法律有明确规定或司法机关强制要求，任何一方不得对外公开或使用。

4.2出让方与受让方在对外公开或宣传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时，采用经协商的统一口径，保证各方的商誉不受侵害，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外发表有关本次股权转让的言论、文字。

第五章 合同生效日

5.1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方为本合同的生效之日：

5.1.1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自本合同文首所载日期，本合同即成立。

5.1.2出让方应完成本合同所约定出让方应当在合同生效日前完成的事项。

受让方应完成本合同所约定受让方应当在合同生效日前完成的事项。

股东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出让方按本协议第3.6条约定将在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前\_\_\_资产负债表中所反映的全部应收债权收回公司。

第六章 不可抗力

6.1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能预知、无法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并且事件的影响不能依合理努力及费用予以消除。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或国际商事惯例认可的其他事件。

6.2本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全部或部分地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时，该方可暂停履行上述义务。暂停期限，应与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时间相等。待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后，如另一方要求，受影响的一方应继续履行未履行的义务。但是，遭受不可抗力影响并因此提出暂停履行义务的一方，必须在知悉不可抗力事件之后\_\_\_天内，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告知不可抗力的性质、地点、范围、可能延续的时间及对其履行合同义务的影响程度;发出通知的一方必须竭其最大努力，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和可能造成的损失。

6.3如果双方对于是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产生争议，请求暂停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负举证责任。

6.4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七章 违约责任

7.1任何一方因违反于本合同项下作出的声明、保证及其他义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此赔偿责任应包括对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律师费)。

7.2如出让方违反本合同之任何一项义务、声明和保证，须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如果导致受让方无法受让合同标的，则出让方应向受让方退还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受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3如受让方违反本合同之任何一项义务、声明和保证，须向出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如果造成出让方损失的，则受让方应向出让方赔偿出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出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4若受让方在合同生效日之后非依法单方解除合同，则出让方有权要求受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若出让方在合同已生效之后非依法单方解除合同，则受让方有权要求出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

7.5在本合同生效后\_\_\_个月内出让方未能协助受让方共同完成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变更登记等)，受让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出让方应向受让方退还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受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6根据本协议第3.5条规定，\_\_\_所负债务以\_\_\_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年\_\_\_月\_\_\_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如有或有负债，则由出让方自行承担偿还责任。若债权人要求\_\_\_依法承担偿还责任且公司也已实际履行给付义务的，则出让方应在公司履行给付义务之日起\_\_\_日内，将全部款项支付给公司。若出让方在本条规定期限内不能将全部款项支付给公司，则双方同意由出让方就未支付部分按本次转让\_\_\_%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相应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出让方未支付部分款项由受让方向公司支付。

7.7根据本协议第七章各条款的约定，出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的，出让方应在收到受让方发出的支付通知之日起\_\_\_日内，按本协议第七章规定的违约金标准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受让方。若出让方未能在本条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受让方，则双方同意由出让方就未支付的违约金按本次转让\_\_\_%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_\_\_\_\_\_公司的相应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7.8根据本协议第七章各条款的约定，受让方应向出让方支付违约金的，受让方应在收到出让方发出的支付通知之日起\_\_\_日内，按本协议第七章规定的违约金标准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出让方。若受让方未能在本条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出让方，则双方同意由受让方就未支付的违约金按本次转让\_\_\_%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_\_\_公司的相应股权转让给出让方。

第八章 其他

8.1合同修订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以书面形式由双方签署。修改的部分及增加的内容，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2可分割性

如果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有管辖权的法院、仲裁机构认定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效力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8.3合同的完整性

本合同构成双方之间的全部陈述和协议，并取代双方于合同签字日前就本合同项下的内容所作的任何口头或者书面的陈述、保证、谅解及协议。双方同意并确认，本合同中未订明的任何陈述或承诺不构成本合同的基础;因此，不能作为确定双方权利和义务以及解释合同条款和条件的依据。

8.4通知

本合同规定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_\_\_\_\_\_书写，并以\_\_\_邮寄、图文传真或者其他电子通讯方式送达。通知到达收件方的联系地址方为送达。如以邮寄方式发送，以邮寄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使用图文传真时，收到传真机发出的确认信息后，视为送达。

8.5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首先以协商方式解决因本合同引起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以协商方式解决争议，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8.6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年\_\_\_月\_\_\_日出具的\_\_\_公司的审计报告。

公司于\_\_\_年\_\_\_月\_\_\_日出具的公司资产负债表。

8.7其他

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持\_\_\_份，\_\_\_存档\_\_\_份，交有关机关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

出让方：\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七**

转让方：受让方：

地址：地址：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深圳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年月日成立，由甲、乙方合资经营，注册资金万元人民币。投资总人民币万元，实际投资人民币万元。甲方占%的股权，已投资人民币万元。乙方占%的股权，已投资人民币万元。现甲、乙方愿将其占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丙、丁双方，经公司股东会会议通过，并征得股东的同意，现甲、乙、丙、丁四方协商，就股权一事，达成协议如下：

一、股权转让的价格、期限及方式

1、甲、乙方占有限公司%的股权，根据原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甲、乙方共投资人民币万元。现甲方将其出资%的股权以人民币万元转让给丙方，乙方将其出资%的股权以人民币万元转让给丙方，乙方将其出资%的股权以人民币万元转让给丁方。

2、丙、丁双方已经于本协议生效之日按第一款第一条的价格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付清给甲、乙方。

二、甲、乙方保证对其以拟转让给丙、丁双方的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质押，对外没有债权债务，没有工商、税务问题，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应由甲、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有关公司盈亏的分担。

本协议生效后，甲、乙方享有和分担转让前该公司所有的债权债务。丙、丁双方按股份比例分享转让后该公司的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四、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生效，四方必须自觉履行，如果任何一方未按合同规定，适当地全面履行义务，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如丙、丁双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价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逾期部分总价款万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如因违约给甲、乙方造成经济损失，违约金不能补偿的部分，还应支付赔偿金。

五、纠纷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丙、丁四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深圳市人民法院起诉。

六、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当事人签订的变更或解除协议书，经深圳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并报审批机关同意变更登记后生效：

1、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2、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四方经过协商同意。

七、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转让有关的费用，由丙、丁方承担。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四方签订，深圳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并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完成变更登记后生效，四方应于见证书出具之日起六十天内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九、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公司、见证处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转让方：

受让方：

年\_\_\_\_月\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八**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鉴于

1、甲方在……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1%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2、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1%股权。

3、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1%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其在公司所持股权(认缴)，即公司注册资本的1%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的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3、协议生效之后，甲方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债权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

第二条 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无偿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 %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第三条 甲方声明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完全退出公司的经营，不再参与公司财产、利润的分配。

第四条 乙方声明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第五条 股权转让有关费用的负担

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 方承担。

第六条 有关股东权利义务包括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承受

1、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实际行使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2、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按其所持股权比例依法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七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除协议另有规定外，守约方亦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及向违约方索取赔偿守约方因此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按时支付股权价款，每延迟一天，应按延迟部分价款的 1 ‰支付滞纳金。乙方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后，如果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滞纳金数额，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害的，不影响甲方就超过部分或其它损害要求赔偿的权利。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其他第三人泄漏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相关信息，也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相关档案材料泄漏给任何第三方。但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披露的除外。

2、保密条款为独立条款，不论本协议是否签署、变更、解除或终止等，本条款均有效。

第十条 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生效条款及其他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友好协商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之订立、效力、解释、终止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之相关规定。

5、甲、乙双方应配合公司尽快办理有关股东变更的审批手续，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工商登记机关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

受让方：

年 月 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九**

出让方：

住所地:

受让方：

住所地:

鉴于：

1、公司是一家合法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_\_\_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万元。

2、出让方持有公司 \_\_\_%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_\_\_万元，实缴注册资本\_\_\_万元。

3、转让期指该公司资产负债表目为所有者权益\_\_\_万元，流动资产\_\_\_万元。

4、现出让方与受让方经友好协商，决定由出让方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据此双方达成以下条款共同信守。

5、出让方以租赁方式出租给受让方的加油站，该租赁合同自然终止，且出让方已经交纳的元租金直接冲抵为股权转让款。

一、股权转让

出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及依该股权享有的所有股东权益一并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该股权，并在转让成交后，依据受让的股权享有相应的所有股东权益。

二、股权价格

转让股权作价人民币万元,由受让方与股权转让并变更工商登记为受让方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

三、出让方的声明和保证

1、出让方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持有人，其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转让标的股权;出让方就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履行的必要和全部的内部审批手续取得了出让方内部有权机关的批准和授权。

2、出让方承诺未以转让股权为其自身或第三方债务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出让方履行本合同的行为，不会导致任何违反其与他人签署的合同、单方承诺、保证等;

4、受让方根据本协议规定和其它约定完全履行其各种义务;

5、受让方有权依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受让标的股权，成为公司的股东;

6、受让方负责办理标的股权转让、变更登记的一切手续，出让方应协助办理。

四、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一般规定

1、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项下部分条款或内容被认定为无效或失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3、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4、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持一份，交有关机关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让方：

法定代表人：

受让方：

法定代表人：

本协议签订时间：

本协议签订地点：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一)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_\_\_\_\_\_\_\_\_\_\_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_公司，即本协议股权转让的目标公司)是于\_年月\_日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万元人民币。原有股东—名，其中股东 \_\_\_\_\_\_\_\_\_ 占—，股东\_\_\_\_\_\_\_\_ 占 \_\_\_ ，股东—占—0 (二)目标公司股权的转让方式

(1)由乙方1从甲方受让 \_%的股份，由乙方2从甲方受让 \_%的股份，由乙方

3从甲方受让—%的股份。转让完成后，乙方共计持有\_\_\_\_\_\_\_\_\_\_\_ 公司100 %的股份。

(2)基于关联关系，乙方1、乙方2、乙方3作为共同的受让方，在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中具有共同利益，本协议中有关受让方的权利义务对乙方统一适用。

基于上述情况，现经甲方和乙方(包含乙方1、乙方2和乙方3，下同)协商一致，就目标公司的股权转让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转让标的及价格

1.1转让标的及其范围包括：

1.1.1甲方在按照公司章程或发起人协议所约定的应缴数额和出资期限足额、按时缴纳

其各自应当承担的全部出资款后所占有的公司股份(共占公司总股份的100 %)及相应股

东权利。

1.1.2前款中甲方对转让股份所享有的“相应股东权利”应为包含对公司的资产收益权、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等股东自益权和共益权在内的完整股东权，该权利未受到任何来自公司内部或外部的不当限制。

1.1.3甲、乙双方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交割日(指股权转让后乙方作为目标公司的股东获得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前目标公司的损益由甲方承担或享有(除乙方明确表示承接的)，股权转让交割日之后目标公司的损益由乙方承担或享有，但甲方未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披露的目标公司之债务、或有负债、潜在亏损、责任和义务则均由甲方承担。

1.1.4甲方确认，在本协议签订之时起至乙方获得全部100 %股份期间，其转让的股权

不存在任何质押、权利瑕疵或权利限制。

1.1.5甲、乙双方确认，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1享有目标公司\_%的股权，

乙方2享有目标公司\_\_\_\_\_ %的股权，乙方3享有目标公司 \_%的股权。

1.2转让价格

1.2.1甲、乙双方确认，根据本条所计算出来的股权转让价款，是乙方为获得目标公司

100 %股份所支付的一切费用总和。除此以外，就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事宜，乙方不需要再支付任何款项。

1.2.2根据乙方所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在确认(1)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东实缴资本一致，资本真实、充实;(2)甲方已及时、完全履行出资义务且在公司存续期间未存在抽逃出资的情况下，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依据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来计算。即乙方共需支付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款，根据受让比例的不同，乙方1需支付—万

元人民币，乙方2需支付\_万元人民币，乙方3需支付\_万元人民币。

1.2.3甲方负责按照转让价款全额向乙方1、乙方2、乙方3分别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

凭证。

1.2.4甲、乙双方办理目标公司股权转让手续时所发生的税、费，由甲、乙双方依照国家相关规定承担;有关费用如国家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各自承担50%。

第二条 转让流程及转让款的支付办法

2.1乙方委托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审计，并对目标公司及甲方的持股情况进行前期调查。在

乙方的调查期间，甲方应全面配合，并应向乙方及其受托中介机构全面披露有关目标公司和转让股权的信息。

2.2在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且乙方确认后，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书》。

2.3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就转让款开立专项账户，并委托银行进行第三方监管(监管银行由乙方指定)。

2.4专项账户开立后\_个工作日内，乙方根据各自的转让款数额向专项账户汇入全部款项，即乙方1汇入\_\_\_\_\_\_\_\_\_\_\_\_\_\_\_\_\_\_ 万元人民币，乙方2汇入\_\_\_\_\_\_ 万元人民币，乙方3汇入\_万元人

民币。

2.5甲方在乙方全额汇款至专项账户后\_\_\_\_\_\_\_\_ 个工作日内为乙方办理股权转让及股东变

更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即甲方至少应在此期限内就股权转让和股东变更事宜向 \_\_\_\_\_\_\_\_\_\_\_\_ 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及其相关材料。

2.6乙方在目标公司申请公司股权转让和股东变更登记的《变更登记申请书》经\_工

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并下发《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的次日，将专项账户中的资金解付至甲方。甲方对收取款项应全额向乙方1、乙方2、乙方3分别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2.7若甲方未能在前述第2.5款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变更材料或甲方未能在本协议签订后日内完成公司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收回专项账户中的全部转让款。

第三条 甲方的保证和责任

3.1甲方保证本协议前述部分对目标公司及其持股情况的描述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甲方保证没有隐瞒任何影响本协议交易条件的重大事项。

3.2甲方确保在本《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乙方获得目标公司100%股权期间，转让股

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权利瑕疵或者权利限制。

3.3甲方保证在本《协议书》签署后不再同任何第三方就目标公司股权进行谈判或签订任何文件。

3.4乙方取得目标公司100 %股权(以取得工商变更登记的《核准通知书》为准)之前存在的包括但不限于潜在风险、或有债务、欠缴税款，纠纷以及法律责任等事项全部由甲方承担(除乙方明确表示承继的)。在签署本协议书后，甲方保证不再利用目标公司名义对外从事任何经营活动(但双方另有特别约定除外)。

3.5甲方保证自身已获得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须的批准、同意或授权，并保证本协议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四条 乙方的保证和责任

4.1 乙方承诺完全、充分、及时按本协议约定支付转让价款。

4.2 乙方保证积极履行本协议，完成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3 乙方保证自身已获得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须的批准、同意或授权，并保证本协议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五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对本协议书的内容和相关事项严格保密，除非法律规定或者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司法机构等另有要求，以及双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相关信息透露给第三方。但双方可以为评估和推进本交易项目而向其管理层、合作伙伴或中介机构进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但前提是被披露方需对披露方承诺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

第六条其他

6.1 本协议书仅为甲、乙双方有关股权转让的框架性协议，本协议书经双方签署后，双方还可就其中的具体问题另行约定，另行约定可作为本协议书的补充，但不得与本协议书的内容相违背。

6.2 甲方违反本协议书第三条“甲方的保证和责任”中任何一款的，均构成违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向乙方赔偿本协议书所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总值10%的违约金。

6.3 乙方违反本协议书第四条“乙方的保证和责任”中任何一款的，均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赔偿本协议书所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总值10%的违约金。

6.4 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导致对方利益遭受损失的，无过错方均可要求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过错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5 双方如有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6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方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1：\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2：\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3：\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于：\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一**

转让方：（甲方）

住址：

联系方式：

受让方：（乙方）

住址：

联系方式：

鉴于甲方在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合法拥有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标的公司部分股权。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标的公司拥有股权。

鉴于标的公司股东会决议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标的公司拥有的股权，其余股东同意该权利受让行为并放弃对该部分转让权利的优先受让权。

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友好协商，就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持有公司%的股权共万元出资额，以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权。

2、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订立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甲方所转让的股权。

第二条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元将其在公司拥有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2、乙方同意按下列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给甲方

（1）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元；

（2）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元。

第三条甲方保证及承诺

1、甲方保证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不会受到甲方自身条件的限制，也不会导致对甲方公司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判决、裁决、政府命令、法律、法规、契约的违反。

2、甲方保证对其所持公司的的股权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及拥有合法、有效、完整的处分权，亦未被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强制性措施。若有第三方对甲方转让股权主张权利，由甲方负责予以解决。

3、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至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期间，不置换、挪用公司资产，公司资产性质不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不从事与经营范围无关的业务。未经乙方许可，不得以公司名义签署任何文件、支出任何款项。

4、公司在交接前的对外借贷及担保所产生的民事债务由甲方承担。

5、公司在交接前不涉及拖欠职工工资及欠交社保费用之情形，也不存在职工安置问题。

6、公司在交接前未收到工商、土地、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口头或书面通知。

7、甲方对乙方公司交接之前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的责任。

第四条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公司法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

2、乙方对本次受让甲方转让目标公司%股权的行为已得到了有权机构的批准，并对目标公司的基本状况有所了解；

3、乙方保证其具有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能力；

4、乙方保证在其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后将进一步促进和支持该公司的发展。

第五条税费负担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税费根据甲乙双方各自的责任和义务分担。股权转让登记完成后，受让方于支付转让款之同时，一并向出让方支付人民币元（￥元，含增值税防伪开票税控系统，税控机用的电脑和针式打印机在内）。

第六条保密条款

1、对本次股权转让合同中，出让方与受让方对所了解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让方、受让方、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全部情况，出让方与受让方均有义务保密，除非法律有明确规定或司法机关强制要求，任何一方不得对外公开或使用。

2、出让方与受让方在对外公开或宣传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时，采用经协商的统一口径，保证各方的商誉不受侵害，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外发表有关本次股权转让的言论、文字。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如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除协议另有规定外，守约方亦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及向违约方索取赔偿守约方因此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按时支付股权价款，每延迟一天，应按延迟部分价款的‰支付滞纳金。乙方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后，如果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滞纳金数额，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害的，不影响甲方就超过部分或其它损害要求赔偿的权利。

第八条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生效条款及其他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友好协商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之订立、效力、解释、终止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之相关规定。

5、甲、乙双方应配合公司尽快办理有关股东变更的审批手续，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本协议正本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公司存档份,工商登记机关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

年月日

受让方：

年月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二**

出让方：（甲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住址：

受让方：（乙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鉴于甲方在\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_\_\_\_\_\_\_\_%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_\_\_\_\_\_\_\_%股权。

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_\_\_\_\_\_\_\_%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其在标的公司所持部分股权，即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_\_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二、转让标的、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甲方同意将所持有\_\_\_\_\_\_\_\_公司\_\_\_\_\_\_\_\_%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_\_\_\_\_\_\_\_元，实缴注册资本\_\_\_\_\_\_\_\_元，协议签订当时\_\_\_\_\_\_\_\_公司基本账户余额\_\_\_\_\_\_\_\_元）以\_\_\_\_\_\_\_\_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和条件购买该股权。

2、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_\_\_日内，将转让费\_\_\_\_\_\_\_\_元，人民币\_\_\_\_\_\_\_\_以\_\_\_\_\_\_\_\_（备注：现金或转帐）方式分\_\_\_\_\_\_\_\_次支付给甲方。

三、甲方保证及承诺

1、甲方保证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不会受到甲方自身条件的限制，也不会导致对甲方公司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判决、裁决、政府命令、法律、法规、契约的违反。

2、甲方保证对其所持公司的\_\_\_\_\_\_\_\_的股权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及拥有合法、有效、完整的处分权，亦未被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强制性措施。若有第三方对甲方转让股权主张权利，由甲方负责予以解决。

3、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至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期间，不置换、挪用公司资产，公司资产性质不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不从事与经营范围无关的业务。未经乙方许可，不得以公司名义签署任何文件、支出任何款项。

4、公司在交接前的对外借贷及担保所产生的民事债务由甲方承担。

5、公司在交接前不涉及拖欠职工工资及欠交社保费用之情形，也不存在职工安置问题。

6、公司在交接前未收到工商、土地、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口头或书面通知。

7、甲方对乙方公司交接之前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的责任。

四、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公司法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

2、乙方对本次受让甲方转让目标公司\*%股权的行为已得到了有权机构的批准，并对目标公司的基本状况有所了解。

3、乙方保证其具有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能力。

4、乙方保证在其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后将进一步促进和支持该公司的发展。

五、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的万分之\_\_\_\_\_\_\_\_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乙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乙方实现订立本协议书的目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甲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六、协议书的变更或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经\_\_\_\_\_\_\_\_公证处公证（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的，须报请审批机关批准）。

七、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如公证、评估或审计、工商变更登记等费用），由\_\_\_\_\_\_\_\_承担。

八、保密

任何一方对其在本合同磋商、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生产经营、投资及其他任何方面的商业秘密，不得向公众或任何第三人泄露、公开或传播此等商业秘密；也不得以自己或其他任何人的利益为目的利用此等商业秘密；除非是：

1、法律要求。

2、社会公众利益要求。

3、对方事先以书面形式同意。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份，公司、公证处各执\_\_\_\_\_\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甲方：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三**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风险提示一：

为了防止股东资格丧失的法律风险，受让方必须考察转让方股东资格的相关证明。在实践中，必须审查：公司章程、出资证明、股份证书、股票、股东名册以及注册登记、公司股权的转让协议、公司设立后的授权资本或者新增资本的认购协议、隐名投资者与显名投资者有关股权信托或代为持有的协议等，这些均可作为证明股东资格的证据。在不同的法律关系和事实情形下，各形式的证据可以发挥不同程度的证明力。如何查看和保存证据，请咨询专业律师。

鉴于甲方在\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_\_\_\_\_\_%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_\_\_\_\_\_%股权。

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_\_\_\_\_\_%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将其在公司所持股权，即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的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3、协议生效之后，甲方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债权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

4、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_\_\_\_\_\_元将其在公司拥有的\_\_\_\_\_\_%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5、乙方同意按下列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给甲方：

(1)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_\_\_\_\_\_元。

(2)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_\_\_\_\_\_元。

风险提示二：

由于股权转让过程长、事项繁杂，很多企业都没有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隐藏的风险也是巨大的。律师提醒，在办完股权转让的同时，必须及时办好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防患未然。实践中，一方反悔的情况非常多，反悔出现的时间点也千差万别，所以要约定好各环节双方的义务。

二、甲方保证

风险提示三：

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人受让股权，目的可能是为了取得目标公司的控制权，但最终都是想要通过行使股权获得经济上的利益。

股权的价值与公司的负债(银行债务、商业债务等)、对外担保、行政罚款以及涉诉情况等多种因素相关。基于此，受让方应要求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在股权转让协议当中对其所提供的有关目标公司的信息真实性以及公司资产的真实状况等作出相对具体详尽的陈述与保证。这样做的目的在于防范风险，完善违约救济措施。

因此，当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故意隐瞒目标公司的相关信息给受让方造成损失时，受让方有权依据《民法典》的违约责任有关规定要求转让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所以双方都要注意!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保证所与本次转让股权有关的活动中所提及的文件完整、真实、且合法有效。

4、保证转让的股权完整，未设定任何担保、抵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

5、保证其主体资格合法，有出让股权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6、保证因涉及股权交割日前的事实而产生的诉讼或仲裁由出让方承担。

7、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完全退出公司的经营，不再参与公司财产、利润的分配。

三、乙方保证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四、股权转让有关费用的负担

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_\_\_\_\_\_方承担。

五、有关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分担(任选一款)。

1、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按股份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含转让前该股份应享有和分担公司的债权债务)。

2、股权转让前，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或其他方式)对公司进行审计，乙方按双方认可的审计报告表的范围承担甲方应分担的风险、亏损和享有权益。股权转让生效后，若发现属转让前，审计报告表以外的合营公司的债务，由乙方按股权比例代为承担，但应由甲方负责偿还。股权转让生效后，乙方取得股东地位，并按股份比例享有其股东权利和承担义务。

3、股权转让前，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或公司董事会组织)对公司进行审计，甲方按审计报告表的范围承担应分担的风险、亏损和享有权益，甲方应分担的债权债务，应在其股权款中扣除。本协议生效后，尚未清结的以及审计报告以外属甲方应分担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按股权比例享有和承担(或由乙方先行承担，然后由乙方向甲方追偿)。

六、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七、违约责任

1、如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除协议另有规定外，守约方亦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及向违约方索取赔偿守约方因此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按时支付股权价款，每延迟一天，应按延迟部分价款的\_\_\_\_\_\_%支付滞纳金。乙方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后，如果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滞纳金数额，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害的，不影响甲方就超过部分或其它损害要求赔偿的权利。

八、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生效条款及其他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友好协商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之订立、效力、解释、终止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之相关规定。

5、甲、乙双方应配合公司尽快办理有关股东变更的审批手续，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本协议正本\_\_\_\_\_\_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公司存档\_\_\_\_\_\_份，工商登记机关\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四**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股权转让合同如下：

一、甲方将其对 有限公司持有的 %股权(出资 万元)以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二、乙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将股权转让款支付给甲方。

三、本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后，甲方对 有限公司享有的股东权利和应承担的股东义务，全部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四、乙方应在本股权转让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办妥本股权转让合同所涉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为方便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甲、乙双方将依据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的范本条款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报工商局备案，若该另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与本股权转让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应以本股权转让合同为准。

六、本股权转让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股权转让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五**

转让方：\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公司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在深圳市设立，由甲方与合资经营，注册资金为\_\_\_\_\_\_\_\_\_\_\_\_\_\_币\_\_\_\_\_\_\_\_\_\_\_\_\_\_万元，其中，甲方占\_\_\_\_\_\_\_\_\_\_\_\_\_\_%股权。甲方愿意将其占合营公司\_\_\_\_\_\_\_\_\_\_\_\_\_\_%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愿意受让。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就转让股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权转让的价格及转让款的支付期限和方式：

1、甲方占有合营公司\_\_\_\_\_\_\_\_\_\_\_\_\_\_%的股权，根据原合营公司章程规定，甲方应出资\_\_\_\_\_\_\_\_\_\_\_\_\_\_币\_\_\_\_\_\_\_\_\_\_\_\_\_\_万元，实际出资币\_\_\_\_\_\_\_\_\_\_\_\_\_万元。现甲方将其占合营公司\_\_\_\_\_\_\_\_\_\_\_\_\_\_%的股权以\_\_\_\_\_\_\_\_\_\_\_\_\_\_币\_\_\_\_\_\_\_\_\_\_\_\_\_\_万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应于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_\_\_\_\_\_\_\_\_\_\_\_\_\_天内按前款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以银行转帐方式分\_\_\_\_\_\_\_\_\_\_\_\_\_\_次支付给甲方。

二、甲方保证对其拟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拥有完全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未被查封，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甲方应当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有关合营公司盈亏的分担：

1、本协议书生效后，乙方按受让股权的比例分享合营公司的利润，分担相应的风险及亏损。

2、如因甲方在签订本协议书时，未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合营公司在股权转让前所负债务，致使乙方在成为合营公司的股东后遭受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四、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的万分之\_\_\_\_\_\_\_\_\_\_\_\_\_\_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乙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乙方实现订立本协议书的目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甲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五、协议书的变更或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经深圳公证处公证。

六、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由承担。

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照下列方式解决：□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经深圳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双方应于协议书生效后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九、本协议书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营公司、深圳公证处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转让方：\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六**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址：

鉴于甲方在\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_\_\_\_\_\_\_%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_\_\_\_\_\_\_%股权。

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_\_\_\_\_\_\_%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转让标的、受让价款及支付

1、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_\_\_\_\_\_\_\_\_公司\_\_\_\_\_\_\_%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乙方，乙方愿意受让甲方所持有的\_\_\_\_\_\_\_\_\_\_\_\_\_\_公司\_\_\_\_\_\_\_%的全部股权。

2、乙方愿意以\_\_\_\_\_\_\_万元的价格受让甲方所持有的\_\_\_\_\_\_\_\_\_\_\_\_\_\_公司\_\_\_\_\_\_\_%的全部股权。

3、乙方同意在本协议书成立时，一次性将股权受让价款全部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或银行户头。

4、甲方转让股权应得价款所涉甲方税负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应当及时依法办理。

二、甲方保证与声明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保证所与本次转让股权有关的活动中所提及的文件完整、真实、且合法有效；

4、保证转让的股权完整，未设定任何担保、抵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

5、保证其主体资格合法，有出让股权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6、保证因涉及股权交割日前的事实而产生的诉讼或\_\_\_\_\_由出让方承担。

三、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公司法人，具有\_\_\_\_\_民事行为能力；

（2）乙方对本次受让甲方转让目标公司\_\_\_\_\_\_\_%股权的行为已得到了有权机构的批准，并对目标公司的基本状况有所了解；

（3）乙方保证其具有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能力；

（4）乙方保证在其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后将进一步促进和支持该公司的发展。

四、合同生效条件

当下述的两项条件全部成就时，本合同始能生效。该条件为：

1、本合同已由甲、乙双方正式签署；

2、本合同已得到了各方权力机构（董事会或股东会）的授权与批准。

五、股权转让完成的条件

1、甲、乙双方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与股权转让有关的全部手续，并将所转让的目标公司?%?的股权过户至乙方名下。

2、目标公司的股东名册、公司章程及工商管理登记档案中均已明确载明乙方持有该股权数额。

第四条?有关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分担

本协议生效后，出让方享有和分担转让前该公司所有的债权债务。受让方分享转让后该公司的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需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或其附属、补充条款的约定均视为该方对另一方的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该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

2、本合同的违约金为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的\_\_\_\_\_\_\_%，损失仅指一方的直接的、实际的损失，不包括其他。

3、遵守合同的一方在追究违约一方违约责任的前提下，仍可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七、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

2、双方同意，出现以下任何情况本合同即告终止：

（1）甲、乙双方依本合同所应履行的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且依本合同所享有的权利已完全实现。

（2）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所约定的股权转让事宜因其他原因未取得相关主管机关批准。

3、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当事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八、保密

任何一方对其在本合同磋商、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生产经营、投资及其他任何方面的商业秘密，不得向公众或任何第三人泄露、公开或传播此等商业秘密；也不得以自己或其他任何人的利益为目的利用此等商业秘密；除非是：

（1）法律要求；

（2）社会公众利益要求；

（3）对方事先以书面形式同意。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法

凡因履行本协议书或与履行本协议书有关的一切事宜产生争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原告方所在地\_\_\_\_\_委员会或者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公司、公证处各执\_\_\_\_\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确认并签署

甲方：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七**

化肥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转让方(甲方)：\_\_\_\_\_\_\_\_\_\_\_

受让方(乙方)：\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持有的\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乙方持有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遵守：

1、转让方(甲方)转让给受让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的%的股权，受让方同意接受。

2、由甲方在本协议签署前办理或提供本次股权转让所需的原公司股东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决议等文件;

3、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支付期限;

4、本协议生效且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后即可获得股东身份;

5、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后立即依法办理公司股东、股权、章程修改等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甲方应给与积极协助或配合，变更登记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7、股权转让前及转让后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公司依法承担，如果依法需要追及股东承担赔偿责任谨连带责任的，新股东按持股比例承担相应责任。转让方的个人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或承担;

8、股权转让后，受让方按其在公司股权比例享受股东权益并承担股东义务;转让方的股东身份及股东权益丧失;

9、违约责任：如因乙方不按期、依约支付股权对价，导致股权转让不能实现或迟延变更的，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如因甲方不配合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导致无法使新股东享受股东权益，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本协议变更或解除：\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1、争议的解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股权转让双方各执一份，公司存档一份，报工商局备案登记一份。

1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14、其他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转让方：\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八**

转让方：

受让方：

前言

鉴于甲方欲整体转让其投资于某有限公司（下称某公司）的全部股权，甲、乙双方已于20\_\_年十月二十七日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合同书”（下称“意向合同”），并根据该“意向合同”的约定，甲、乙双方实际履行了有关涂料公司的交接工作。现乙方收购甲方持有涂料公司全部股权的条件基本具备，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意向合同”第十条之规定，就甲方整体转让涂料公司（下称涂料公司）全部股权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签订本股权收购合同书，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涂料公司现股权结构

1-1涂料公司原是由甲方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省略]，注册资本人民币[略]万元。涂料公司的原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及出资比例见“意向合同”的附件9。

1-2甲、乙双方根据“意向合同”之约定，在双方交接涂料公司期间，甲方已自愿进行了变更登记。涂料公司现法定代表人为朱智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略]万元。涂料公司现股东构成、各自出资额、出资比例见附件1。

第二条乙方收购甲方整体股权的形式

甲方自愿将各自对涂料公司的全部出资整体转让给乙方，乙方整体受让甲方的股权后，由乙方绝对控股涂料公司，剩余出资额由乙方决定有关受让人，具体受让人以变更后的涂料公司工商档案为准。

第三条甲方整体转让股权的价格

3-1甲方整体转让股权的价格以其所对应的涂料公司的净资产为根据，并最终由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有效评估报告为准（附件2）。

3-2根据上款所述的评估报告，甲方转让股权的总价款为人民币[略]万元整。其中实物资产价值[略]万元整、注册商标价值[略]万元整。乙方以人民币[略]万元的价格整体受让甲方的全部股权，并以其中的[略]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略]万元，即注册商标由涂料公司享有资产所有权。

第四条价款支付方式

根据“意向合同”的约定，乙方已将总价款的65%给付甲方。本股权收购合同生效之日，除总价款的15%作为保证金外，乙方将剩余总价款的20%全部给付甲方，由甲方授权的代表共同验收并出具收款凭证。

第五条资产交接后续协助事项

甲、乙双方依据“意向合同”的约定，对涂料公司的资产预先进行了全面交接工作。本股权收购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及其指派的工作人员正式接管涂料公司，甲方及其原雇佣的人员应积极移交剩余的相关工作，并根据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涉及原涂料公司的一切事宜合理地履行通知、保密、说明、协助等义务。

第六条清产核资文件

甲、乙双方依据“意向合同”的约定，对涂料公司的资产预先进行了全面交接工作，在此交接工作期间所形成的真实、准确、完整的涂料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双方认定的资产交接清单作为本股权收购合同的附件3和附件4。

第七条涂料公司的债权和债务

7-1本合同生效之日前，甲方个人及其经营管理涂料公司期间公司所发生的一切债务全部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全部归甲方享有，甲方承诺本合同生效之日原涂料公司的一切债权及债务已全部结清。

7-2本合同生效之日后，乙方对涂料公司经营管理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及债务，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第八条权利交割

本股权收购合同生效之日，甲方依据《公司法》及涂料公司章程规定所享有的一切权利正式转让给乙方，乙方及其决定的受让人依法正式对涂料公司享有《公司法》及涂料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所有权利。

第九条税收负担

双方依法各自承担因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而发生的应缴纳的税金。

第十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如因各自的债务问题而损害另一方合法权益的，违约方应及时赔偿守约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按总价款的5%向守约方给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补充、修改

未尽事宜，双方在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后，方可进行补充、修改。由此所形成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附件

以下附件为此合同必要组成部分（第3项以后为哈尔滨市涂料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证照）：

1、双方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合同书》；

2、哈尔滨涂料有限公司第六次股东大会股权转让决议；

3、税务登记证；

4、临时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

第十三条附则

13-1本合同是甲、乙双方的最终股权收购合同，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3-2本合同一式十份，双方各执五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省略）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十九**

转让方：

受让方：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达成协议如下：

1· 转让方转让给受让方 公司的 %股份，受让方同意接受。

2· 受让方受让上述股份后，由新股东会对原公司成立时订立的章程，协议等有关文件进行修改和完善。

3· 受让方按其出资额承担公司受让后所产生的所有债权，债务及其他费用。

4· 转让之前，转让方按其在公司出资份额享受权利承担义务;转让之后，受让方按其出资额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 5· 本协议一式三份，立约人各执一份，一份报工商机关。

转让方：

受让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十**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鉴于：

\_\_\_\_\_\_标的公司全称（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系依照中国法律在\_\_\_\_\_\_省\_\_\_\_\_\_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万元，总股本为\_\_\_\_\_\_万股，成立于\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住所地为\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为\_\_\_\_\_\_，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合法持有标的公司\_\_\_\_\_\_万股份，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_\_\_\_\_\_％；基于以上情形，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股权转让之事宜达成下列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转让股份

1、甲方愿意将其持有标的公司的\_\_\_\_\_\_万股份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购买上述由甲方转让的股份。

3、甲方和乙方依照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由甲方一次性向乙方转让股份。

4、甲方向乙方转让股份的同时，甲方拥有的附属于该股份的一切作为投资者所享有的权益将一并转让。

5、双方约定本次股份转让的效力自本协议生效日起起算，即股份转让完成以后，乙方即享有甲方在标的公司的全部股份，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二、股份转让的方式

乙方以支付给甲方货币或转账的形式，受让甲方持有标的公司的\_\_\_\_\_\_万股份。

三、转让价格及支付

1、甲方持有的目标股份对应的出资已全部到位，甲方现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股份以人民币\_\_\_\_\_\_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如所转让的股份对应认缴的注册资本尚未全部到资，可约定由乙方按章程规定如期到资，并注明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和条件购买目标股份）。

2、双方约定，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应根据股权变更登记的步骤，按照下列方式将股份转让款分期支付给甲方：

（1）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_日内，乙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_\_\_％即人民币\_\_\_\_\_\_元。

（2）协议生效后\_\_\_\_\_\_日内，乙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_\_\_％即人民币\_\_\_\_\_\_元。

（3）在目标公司办理完毕股东登记变更之日起\_\_\_日内，乙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的\_\_\_\_％即人民币\_\_\_\_\_\_元。（亦可根据具体情况，根据交易情况约定其他支付条件）。

（4）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损益的处理方式

1、双方同意，在股权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股份让涉及的资产及相关负债所带来的损益，由甲方拥有和承担；双方一致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的股份交割日为本协议生效日。

2、双方同意，在股权交割日之后股份转让所涉及的资产及相关负债所带来的损益，由乙方拥有和承担。

五、人员安置

本次股份转让致使标的公司股权发生变化，但标的公司作为法人主体资格依然存在，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影响标的公司现有员工劳动协议的履行，原劳动协议继续有效。

六、受让方根据协议、章程所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本协议生效之后，乙方对标的公司行使作为股东依法应享有的所有股份权利。

七、本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甲方股东会、董事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方案；

3、乙方股东会、董事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方案。

九、双方的声明和保证

1、甲方和乙方不可撤销地声明与保证如下：

（1）各方为依法组建、有效存续的法人。

（2）具有并能拥有必要的权利和授权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本协议各方签字人已经获得适当的授权以签署本协议。

（3）无任何其自身的原因阻碍本协议生效。

（4）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不会违反中国法律、法规和其作为合同一方的或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其他合同、协议。

（5）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应互相充分协商、紧密配合、积极支持。

（6）甲方与乙方相互提供的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所有资料、文件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所提交的文件副本与正本一致、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7）甲方和乙方有义务确保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全部法律手续之完成，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审计及法律调查的顺利进行。

2、甲方向乙方不可撤销地陈述与保证如下：

（1）甲方确保其在标的公司的股份是真实、有效的，并且不存在任何股份的质押等影响股份转让及乙方行使权利的情形。

（2）甲方在本协议签署后提供的有关标的公司的所有财务报表等资料均为充分和客观真实的，不存在隐瞒、虚报和误导性称述。

（3）甲方保证在本协议签署后，不以标的公司的资产为任何形式的担保。

（4）甲方与乙方将通力合作，共同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全部工作，并在本协议签署后，向乙方提交下列文件：

a、其合法持有股份的证明文件。

b、其内部批准本次股份转让的有效决议和授权书。

c、协助乙方申请并取得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文件。

3、乙方向甲方不可撤销地陈述与保证如下：

（1）本协议签署时向甲方提交根据其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部做出和出具的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有效决议和授权书。

（2）受让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且有充分的资金履行其在本协议下的义务。

（3）确保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支付受让股份的价款及履行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所有协议、合同。

十、不可抗力

1、如果由于无法预见并且其发生和后果无法防止或避免的事件（统称”不可抗力事件”）直接使协议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全部或部分地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义务时，不应视为违反本协议。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遭受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15日天内全面提供有关该事件的资料及证明文件，包括称述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理由的说明书。

3、协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责任和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协议他方造成的损失。

4、不可抗力指不在任何一方控制能力以内的，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宣布或未宣布的战争、战争状态、封锁、禁运、政府法令或总动员。

（2）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国内骚乱。

（3）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火灾、水灾、台风、飓风、海啸、滑坡、地震、爆炸、瘟疫等以及其他自然因素所致的事件。

（4）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不可抗力事件。

十一、本协议未作规定情况的处理

甲乙双方均应认真依照本协议书的规定，履行各自的义务，对于在实际履行中遇到本协议未作明确规定的情况应及时通报对方，并以诚实信用原则予以妥善处理，任何一方不得故意损害对方利益或有意放任对方的利益遭受损害。

十二、违约责任

1、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义务，则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造成另一方的一切实际损失，并承担由于其违约而引起的一切经济、行政或法律责任。

2、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的规定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不因本次股份转让的转让手续的结束而解除。

十三、适用法律、争议解决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2、本协议双方间因执行本协议有关的任何性质的争议，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合理期限内各方未能友好地解决该等争议，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成立。

2、本合同\_\_\_\_\_\_\_\_\_\_\_式\_\_\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_\_\_\_\_\_份，该公司存档\_\_\_\_\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十一**

本协议系\_\_\_\_\_\_\_快递公司\_\_\_\_\_\_\_\_\_区域经营权和租赁权的转让。则拟定以下合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

顶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

一、转让标的：甲方自愿将独资设立，坐落于\_\_\_\_\_的快递网点(以下简称此网点)，转让给乙方经营。

二、转让内容：

(一)《\_\_\_\_快递》\_\_\_\_\_\_\_区域的经营权和租赁权;

(二)此\_\_\_\_快递网点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此\_\_\_\_快递网点的全部生财器具、运营工具、存货、老员工押金;

(四)此\_\_\_\_快递网点老客户资源。

三、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一)经协商后转让价款为人民币\_\_\_\_元整(\_\_\_\_整)和房租\_\_\_\_元(\_\_\_\_整)，共计\_\_\_\_元(\_\_\_\_元整)。

(二)以上\_\_\_\_元房租费为\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的房租费。

四、特约事项：

(一)转让前，甲方结清：所有积欠的税捐、水电费用、房租、员工薪资等一切费用和所欠债务。

(二)甲方现承租的坐落于\_\_\_\_\_\_\_的\_\_\_\_\_快递租赁权和经营权，由甲方转让给乙方。并由甲方负责出租人与乙方办理续租\_\_\_年，且与乙方另行换立新的租约，如出租人不允许续租或要求增加租金或提出其他条件，致乙方经济上的损害时，则甲方负责该部分赔偿责任。

四、违约处罚：

(一)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各条情形之一的，即视违约论，则对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如系乙方违约，则乙方已付款项由甲方没收;如系甲方违约，则甲方按所收款项的两倍返还给乙方，若有其他损害，仍得赔偿。

此协议一式两份，由甲、方双方各一份，此协议从即日起生效!

甲方签名：\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十二**

甲方：\_\_\_\_\_\_\_乙方：\_\_\_\_\_\_\_

鉴于：

1、甲方股东会已经同意乙方透过股权转让方式持有甲方51%的股权

2、甲方中转让股权的股东已经获得了法律上必要的批准和同意;

3、乙方董事会也已经同意透过股权转让方式受持甲方51%的股权。

所以，甲乙双方透过友好平等协商，就乙方收购甲方51%的股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并购方式及资料

1、1本次并购采用股权转让的形式，股权转让具体为：

1、

1、1由甲方股东c将其合法持有的甲方30%的股权转让给乙方所有;

1、

1、1由甲方股东d将其合法持有的甲方21%的股权转让给乙方所有。

1、2下文所称相关股权转让方均指c和d。

1、3甲方保证，于本协议签订之时相关股权转让方就上述交易之股权与乙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1、4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将合法拥有甲方51%的股权，甲方保证，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并履行后，甲方及相关股权转让方对该部分股权及相应的权益已经转让给乙方，甲方及相关股权转让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对该部分股权及相应权益主张权利。

1、5并购后甲方的股权结构变为：

1、

5、1乙方合法持有甲方股权比例为：51%;

1、

5、1e合法持有甲方股权比例为：49%。

第二条财务基准日及甲方资产评估报告

2、1本次并购的财务基准日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涉及的甲方资产以会计事务所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记载为准。

2、2前述财务基准日夜是划分乙方和相关股权转让方对甲方富有鼓动义务以及其他法律职责的界限，基准日前的股东义务和法律职责仍由相关股权转让方承担，基准日后的股东义务和法律职责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3、1股权转让价格为本协议

第二条规定的财务基准日甲方51%股权所对应的甲方净资产价值。

3、2股权转让价格以货币资金(人民币)分三期支付给相关股权转让方;

3、

2、1于本协议

第一条第

1、2款规定的股权转让协议签署生效后\_\_\_\_日内支付股权转让款的20%;

3、

2、2于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后\_\_\_\_日内再支付股权转让款的70%;

3、

2、3剩余的10%股权转让款于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两年期满后付清。

第四条甲方企业性质的变更及手续办理

4、1鉴于乙方是外资企业，且本次并购完成后，乙方将合法持有甲方51%的股权，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方企业性质将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4、2为此，甲方负责办理中外合资企业报批手续，并完成相应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第五条收购步骤及安排

5、1本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带给与本次收购相关的法律文件和权利证书，并同时带给本协议第2条规定的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甲方资产评估报告。

5、2在乙方收到本协议第2条规定的甲方资产评估报告以及乙方律师做出尽职调查报告后\_\_\_\_日内签订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其中股权转让的份额、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应与本协议第1条和第3条规定相一致)。

5、3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甲方以及相关股权转让方和乙方应准备好办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报批以及工商登记所需要的全部法律文件和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需要的全部法律文件。

5、4甲方负责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30内办理完成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报批手续以及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和企业性质变更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第六条甲方的承诺及职责

6、1甲方保证其带给的文件和权利证书是真实的、合法有效的。

6、2甲方保证其带给的财务数据和债权债务的状况是真实的、完整的，没有任何遗漏。

6、3甲方保证其资产上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以及法律强制措施，不存在与

第三方的纠纷，也不存在被追缴。如出现前述状况，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究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

6、4甲方保证监督相关股权转让方全面履行股权转让协议，同时负责完成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报批手续以及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和企业性质变更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第七条乙方的承诺及职责

7、1乙方保证按约支付股权转让款。

7、2乙方保证配合甲方，带给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备案以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报批手续所需乙方带给的必要文件。

第八条税费安排

8、1本次并购涉及的有关税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之规定由甲方、乙方和相关股权转让方各自承担。

第九条违约职责及救济

9、1本协议任何一方以及相关股权转让方违反本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之规定，该行为均属于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立即纠正违约行为。

9、2违约方就应赔偿守约方之全部经济损失。

9、3相关股权转让方因违反股权转让协议向乙方承担违约职责时，甲方应负连带职责。乙方未按股权转让协议规定支付股权转让款时，按逾期金额每日0、2向相关股权转让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9、4因发生上述违约行为，致使相关股权转让方与乙方的股权转让协议被解除或在规定的时间及双方商定的宽限期内未能完成股权转让手续，协议双方又不能透过协商解决时，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及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

第十条协议变更、解除

10、1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能够变更和解除本协议。

10、2由于政府行为造成本次并购不能完成时，双方同意解除本协议。对解除协议以前发生的费用由各自承担自我的支出部分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1

1、1由于战争、地震、台风、火灾、水灾等(以下统称为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次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全部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以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事件发生\_\_\_\_日内，带给不可抗力事件状况基本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全部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等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政府机构或公证机构出具。

1

1、2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履行影响程度，由各方协商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职责，或延期履行协议。

第十二条保密条款

1

2、1本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有关本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属于双方的商业秘密，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先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披露本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以及有关本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

1

2、2但是，双方在各自处理公司内部程序及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要求的手续时，能够对本协议资料作必要披露。

1

2、3双方能够向各自聘请的中介机构披露本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以及有关本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资料、文件和信息，但应要求中介机构同样承担保密义务。

1

2、4本协议一方为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而从对方获得的资料、文件和信息属于对方的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披露，除为本协议签订、履行目的之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如果本协议解除，则取得资料、文件和信息一方应根据对方的要求予以退还或销毁，但在争议解决程序中需要使用的除外。

第十四条通知与送达

1

4、1任何根据本协议发出的通知应以面呈、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协议首部载明之地址或传真号码，任何更改上述地址或传真号码务必提前\_\_\_\_日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1

4、2任何面呈的通知在递交时视为送达;任何以邮资预付的邮寄方式发出的通知在投邮后\_\_\_\_日内视为送达;任何以传真方式发出的通知在发出时视为送达。

第十五条其他

1

5、1本协议项下任何条款之无效不导致其他条款之无效，本协议双方就应继续履行有效的条款，并且协商另行签订有效条款替代无效的条款。

1

5、2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5、3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乙方：\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十三**

转让方：

住 所：

受让方：

住 所：

本协议由甲方与乙方就\_\_\_\_\_\_\_\_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事宜，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在公司地址(\_\_\_\_\_\_\_\_有限公司办公室)订立。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甲方同意将持有\_\_\_\_\_\_\_\_有限公司\_\_\_\_\_\_\_\_%的股权共\_\_\_\_\_\_\_\_万元人民币出资额(认缴出资额\_\_\_\_\_\_\_\_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_\_\_\_\_\_\_\_万元人民币，未缴出资额\_\_\_\_\_\_\_\_万元人民币)，以\_\_\_\_\_\_\_\_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该股权，其中未缴出资额a万元人民币由乙方负责。

2.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日内，将转让费\_\_\_\_\_\_\_\_万元人民币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第二条 保证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_\_\_\_\_\_\_\_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份，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权后，其在aa有限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_\_\_\_\_\_\_\_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股东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第三条 盈亏分担

公司依法办理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aa有限公司的股东，按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第四条 股权转让的费用负担

股权转让全部费用(包括手续费、税费等)，由双方自行约定的方式承担。

第五条 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协议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协议。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与本协议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

2、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协议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协议经转让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八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_\_\_\_\_\_\_\_有限公司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篇二十四**

本股权转让合同由以下双方在友好协商、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于 年 月 日在\_\_\_\_\_\_ 签署。

合同双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鉴于：

1.\_\_\_\_\_\_ 公司是一家于\_\_\_年\_\_\_月\_\_\_日在\_\_\_\_\_\_合法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_\_\_ ”)， 注册号为：\_\_\_

法定地址为：\_\_\_\_\_\_\_\_\_；

经营范围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注册资本：\_\_\_\_\_\_\_\_\_\_\_。

2. 出让方在签订合同之日为\_\_\_ 的合法股东，其出资额为\_\_\_ 元，占 注册资本总额的 %。

3. 现出让方与受让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一致同意出让方将其所拥有的 的 %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而签署本《股权转让合同》。

定义：

除法律以及本合同另有规定或约定外，本合同中词语及名称的定义及含义以下列解释为准：

1. 股权：出让方因其缴付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并具有公司股东资格而享有的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任何和所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于公司的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2. 合同生效日：指合同发生法律效力、在合同双方当事人之间产生法律约束力的日期。

3. 合同签署之日：指合同双方在本合同文本上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

4. 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

5. 合同标的：指出让方所持有的 公司的\_\_\_%股权。

6. 法律、法规：于本合同生效日前(含合同生效日)颁布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由\_\_\_人民共和国政府及其各部门颁布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规章、办法以及其他形式的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_\_\_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_\_\_ 法》等。

第一章 股权的转让

1.1 合同标的

出让方将其所持有的 公司\_\_\_%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1.2 转让基准日

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为\_\_\_年 月 日。

1.3 转让价款

本合同标的转让总价款为\_\_\_ 元(大写： 整)。

1.4 付款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受让方应向出让方支付全部转让价款。出让方应在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后 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开具发票，并将该发票送达受让方。

第二章 声明和保证

2.1 出让方向受让方声明和保证：

2.1.1 出让方为合同标的的唯一合法拥有者，其有资格行使对合同标的的完全处分权。

2.1.2 本合同签署日前之任何时候，出让方未与任何第三方签定任何形式的法律文件、亦未采取任何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对合同标的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置，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委托管理、让渡附属于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权利。

2.1.3 本合同签署日后之任何时候，出让方保证不会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任何形式的法律文件，亦不会采取任何法律允许的方式对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进行任何方式的处置，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委托管理、让渡附属于合同标的的部分权利。

2.1.4 在本合同签署日前及签署日后之任何时候，出让方保证本合同的标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可转让条件，不会因出让方原因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原因而依法受到限制，以致影响股权转让法律程序的正常进行，该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依法对本合同标的采取冻结措施等。

2.1.5 出让方保证根据本合同向受让方转让合同标的已征得公司其他股东的同意。

本合同生效后，积极协助受让方办理合同标的转让的一切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改组董事会、向有关机关报送有关股权变更的文件。

出让方保证其向受让方提供的\_\_\_ 的全部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工商登记情况、资产情况，项目开发情况等均为真实、合法的。

2.1.6 出让方保证，在出让方与受让方正式交接\_\_\_股权前，\_\_\_所拥有的对其开展正常生产经营至关重要的政府许可，批准，授权的持续有效性，并应保证此前并未存在可能导致钙等政府许可、批准、授权失效的潜在情形。

2.2 受让方向出让方的声明和保证：

2.2.1 受让方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之前符合法律规定的受让合同标的的条件，不会因为受让方自身条件的限制而影响股权转让法律程序的正常进行。

2.2.2 受让方有足够的资金能力收购合同标的，受让方保证能够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转让价款。

第三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出让方丧失其对\_\_\_%的股权，对该部分股权，出让方不再享有任何权利，也不再承担任何义务；受让方根据有关法律及\_\_\_章程的规定，按照其所受让的股权比例享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3.2 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日内，出让方应负责组织召开 股东会、董事会，保证股东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并就\_\_\_章程的修改签署有关协议或制定修正案。

3.3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出让方应与受让方共同完成\_\_\_股东会、董事会的改组，并完成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文件。

3.4 在按照本合同第3.3条约定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文件之日起 日内，出让方应协助受让方按照 国法律、法规及时向有关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3.5 \_\_\_ 所负债务以\_\_\_\_\_\_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年 月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附件1)为准。如有或有负债，则由出让方自行承担偿还责任。受让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出让方亦不得以 资产承担偿还责任。

3.6 出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日内，负责将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前 资产负债表(附件2)中所反映的全部应收债权收回公司。

第四章 保密条款

4.1 对本次股权转让合同中，出让方与受让方对所了解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让方、受让方、\_\_\_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全部情况，出让方与受让方均有义务保密，除非法律有明确规定或司法机关强制要求，任何一方不得对外公开或使用。

4.2 出让方与受让方在对外公开或宣传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时，采用经协商的统一口径，保证各方的商誉不受侵害，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外发表有关本次股权转让的言论、文字。

第五章 合同生效日

5.1 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方为本合同的生效之日：

5.1.1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自本合同文首所载日期，本合同即成立。

5.1.2 出让方应完成本合同所约定出让方应当在合同生效日前完成的事项。

受让方应完成本合同所约定受让方应当在合同生效日前完成的事项。

股东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出让方按本协议第3.6条约定将在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前\_\_\_资产负债表中所反映的全部应收债权收回公司。

第六章 不可抗力

6.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能预知、无法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并且事件的影响不能依合理努力及费用予以消除。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或国际商事惯例认可的其他事件。

6.2 本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全部或部分地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时，该方可暂停履行上述义务。暂停期限，应与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时间相等。待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后，如另一方要求，受影响的一方应继续履行未履行的义务。但是，遭受不可抗力影响并因此提出暂停履行义务的一方，必须在知悉不可抗力事件之后\_\_\_天内，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告知不可抗力的性质、地点、范围、可能延续的时间及对其履行合同义务的影响程度;发出通知的一方必须竭其最大努力，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和可能造成的损失。

6.3 如果双方对于是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产生争议，请求暂停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负举证责任。

6.4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七章 违约责任

7.1 任何一方因违反于本合同项下作出的声明、保证及其他义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此赔偿责任应包括对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律师费)。

7.2 如出让方违反本合同之任何一项义务、声明和保证，须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如果导致受让方无法受让合同标的，则出让方应向受让方退还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受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3 如受让方违反本合同之任何一项义务、声明和保证，须向出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如果造成出让方损失的，则受让方应向出让方赔偿出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出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4 若受让方在合同生效日之后非依法单方解除合同，则出让方有权要求受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若出让方在合同已生效之后非依法单方解除合同，则受让方有权要求出让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价款总额的\_\_\_%。

7.5 在本合同生效后\_\_\_个月内出让方未能协助受让方共同完成股权转让的全部法律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变更登记等)，受让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出让方应向受让方退还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受让方由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因此支付的全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

7.6 根据本协议第3.5条规定，\_\_\_ 所负债务以\_\_\_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年 月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如有或有负债，则由出让方自行承担偿还责任。若债权人要求\_\_\_依法承担偿还责任且公司也已实际履行给付义务的，则出让方应在公司履行给付义务之日起\_\_\_ 日内，将全部款项支付给公司。若出让方在本条规定期限内不能将全部款项支付给公司，则双方同意由出让方就未支付部分按本次转让\_\_\_ %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 相应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出让方未支付部分款项由受让方向公司支付。

7.7 根据本协议第七章各条款的约定，出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的，出让方应在收到受让方发出的支付通知之日起\_\_\_ 日内，按本协议第七章规定的违约金标准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受让方。若出让方未能在本条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受让方，则双方同意由出让方就未支付的违约金按本次转让\_\_\_%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 公司的相应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7.8 根据本协议第七章各条款的约定，受让方应向出让方支付违约金的，受让方应在收到出让方发出的支付通知之日起\_\_\_日内，按本协议第七章规定的违约金标准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出让方。若受让方未能在本条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违约金支付给出让方，则双方同意由受让方就未支付的违约金按本次转让\_\_\_%股权的转让价格标准折算己方所持有的\_\_\_公司的相应股权转让给出让方。

第八章 其 他

8.1 合同修订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以书面形式由双方签署。修改的部分及增加的内容，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2 可分割性

如果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有管辖权的法院、仲裁机构认定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效力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8.3 合同的完整性

本合同构成双方之间的全部陈述和协议，并取代双方于合同签字日前就本合同项下的内容所作的任何口头或者书面的陈述、保证、谅解及协议。双方同意并确认，本合同中未订明的任何陈述或承诺不构成本合同的基础;因此，不能作为确定双方权利和义务以及解释合同条款和条件的依据。

8.4 通知

本合同规定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 书写，并以\_\_\_邮寄、图文传真或者其他电子通讯方式送达。通知到达收件方的联系地址方为送达。如以 邮寄方式发送，以邮寄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使用图文传真时，收到传真机发出的确认信息后，视为送达。

8.5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首先以协商方式解决因本合同引起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以协商方式解决争议，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8.6 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_\_\_ 年 月 日出具的\_\_\_公司的审计报告。

公司于\_\_\_ 年 月 日出具的公司资产负债表。

8.7 其他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持 份，\_\_\_存档\_\_\_份，交有关机关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

出让方：\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